证券代码:688583 证券简称:思看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2

思看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思看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思看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增设一名职工代表董事,通过职工民主选举产生。

公司于2025年7月31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祝小娟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祝小娟女士将与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职工代表董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思看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日

附件

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祝小娟女士,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主要经历如下:2010年3月至2013年9月,任杭州加多宝饮料有限公司品控助理;2013年9月至2017年6月,任加多宝(中国)饮料有限公司总监助理;2017年10月至今,先后任思看科技人事行政主管、人事行政经理、人事行政总监、总经办主任;2022年7月至2025年7月,任思看科技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祝小娟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通过杭州思看聚创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杭州思鼎信息技术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祝小娟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祝小娟女士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688583 证券简称:思看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3

思看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为减少外汇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思看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公司拟授权公司管理层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人民币和其他外汇的掉期业务、远期外汇买卖、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总额不超过1,500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审批日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方案及签署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相关合同及文件。授权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交易对手为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经营稳健且资信良好的国内和国际性金融机构。上述交易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 公司于2025年7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本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保荐人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基于实际发展需要,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但外汇衍生品业务的收益受汇率及利率波动影响,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履约风险等其他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存在部分进出口业务涉及外汇结算,为减少外汇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拟适当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均为与基础业务密切相关的外汇衍生产品或组合,公司不会从事以投机和套利为目的的衍生品交易。

(二)交易金额及期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开展预计交易额度不超过1,500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的外汇衍生品业务。上述交易额度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1,500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如需交易保证金,保证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四)交易方式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按照衍生品套保原则和汇率风险中性管理原则,根据合同需要灵活选择外汇远期、外汇期权、外汇掉期等结构相对简单透明、流动性强、风险可认知、市场有公开参考价格、不超过12个月的外汇衍生工具,不从事复杂嵌套、与不可控因素挂钩的外汇衍生工具交易。交易对手为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经营稳健且资信良好的国内和国际性金融机构。

(五)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授权

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或由其授权的业务负责人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相关事宜与管理。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7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本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保荐人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外汇衍生品的操作可以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公司仍能保持相对稳定的利润水平,但同时外汇衍生品操作也会存在一定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外汇衍生品报价可能低于公司对客户报价汇率,使公司无法按照对客户报价汇率进行锁定,造成汇兑损失。

(2)公司内部控制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公司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款项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外汇衍生品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4)公司回款预测风险: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测,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外汇衍生品延期交割风险。

(5)流动性风险: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6)履约风险: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存在合约到期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

(7)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为了防范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可能带来的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采取以下风险控制措施:

(1)以谨慎、稳健为原则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不以投机和套利为目的。同时,加强对外汇市场的研究分析,持续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结合市场情况适时调整相关策略,最大程度规避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促进财务稳健。

(2)合理安排外汇资产与负债,以保证实施外汇衍生品业务时与公司实际外汇收支相匹配,进而在交割时拥有足额资金供清算,降低流动性风险。

(3)在选择交易对方时将审慎选择具备相关资质、信用良好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并审慎审查相关合约条款等内容,降低履约风险。

(4)公司制定了《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并有具体的流程规定,并配备专业人员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管理,相关岗位的人员具有良好的专业知识与实操经验;同时对于内部管理、审批权限及操作流程等亦有具体规定。公司及子公司将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要求,在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时严格履行相关程序,规范外汇衍生品交易行为,降低操作风险。

(5)及时关注相关领域的法律、法规,降低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

四、外汇衍生品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为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有利于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与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中体现。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关于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公司已制订相关管理制度,具有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

保荐人提请公司注意:在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过程中,需要加强业务人员的培训和风险责任教育,落实风险控制具体措施及责任追究机制,杜绝以盈利为目标的投机行为,不得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衍生品交易。同时,提请投资者关注:虽然公司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采取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但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固有的汇率波动风险、内部控制的局限性以及交易违约风都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无异议。

特此公告。

思看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88583 证券简称:思看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0

思看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7月3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998号12幢1单元102室思看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8
普通股股东人数	2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6,658,27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6,658,27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4.093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4.093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江峰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情况;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6,651,370	99.9878	5,730	0.0101	1,170	0.0021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6,651,370	99.9878	5,730	0.0101	1,170	0.0021

2.02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6,651,370	99.9878	5,730	0.0101	1,170	0.0021

2.03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6,651,370	99.9878	5,730	0.0101	1,170	0.0021

2.04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6,651,370	99.9878	5,730	0.0101	1,170	0.0021

2.05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6,651,370	99.9878	5,730	0.0101	1,170	0.0021

2.06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6,651,370	99.9878	5,730	0.0101	1,170	0.0021

2.07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6,651,370	99.9878	5,730	0.0101	1,170	0.0021

2.08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份回购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6,651,370	99.9878	5,730	0.0101	1,170	0.0021

2.09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6,651,370	99.9878	5,730	0.0101	1,170	0.0021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3、《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王江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6,499,770	99.7202	是
3.02	《关于选举郑俊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6,499,770	99.7202	是
3.03	《关于选举陈尚俭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6,499,770	99.7202	是

4、《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关于选举李庆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6,499,770	99.7202	是
4.02	《关于选举郑能干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6,499,770	99.7202	是
4.03	《关于选举祝素月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6,499,770	99.7202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01	《关于选举王江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212	4.9258				
3.02	《关于选举郑俊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212	4.9258				
3.03	《关于选举陈尚俭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212	4.9258				
4.01	《关于选举李庆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212	4.9258				
4.02	《关于选举郑能干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212	4.9258				
4.03	《关于选举祝素月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212	4.9258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2.01、2.02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本次议案3.01、3.02、3.03、4.01、4.02、4.03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健豪 高晗真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思看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日

● 报备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证券代码:688583 证券简称:思看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1

思看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思看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思看科技”)于2025年7月31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等议案,选举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并且决定不设置监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3位非独立董事及3位独立董事,与公司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第二届董事会成员

2025年7月31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祝小娟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同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王江峰先生、郑俊先生、陈尚俭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李庆峰先生、祝素月女士、郑能干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上述三名非独立董事、三名独立董事和一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的简历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及《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公司于2025年7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暨代表公司执行事务的董事的议案》,选举王江峰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列表如下:

姓名	职务
王江峰	董事长
陈尚俭	董事
郑俊	董事
祝小娟	职工代表董事
祝素月	独立董事
李庆峰	独立董事
郑能干	独立董事

(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5年7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并选举委员及召集人的议案》,同意设立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选举以下人员出任召集人或委员,任期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具体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	召集人	其他委员	
战略委员会	王江峰	陈尚俭	郑俊
审计委员会	祝素月	祝小娟	李庆峰
提名委员会	李庆峰	王江峰	郑能干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郑能干	陈尚俭	祝素月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主任委员),且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祝素月为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5年7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王江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陈尚俭先生、赵秀芳女士、金凤昕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王鹏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赵秀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高级管理人员列表如下:

姓名	职务
王江峰	总经理
陈尚俭	副总经理
金凤昕	副总经理
赵秀芳	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王鹏	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并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其中,董事会秘书王鹏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董秘任职资格已获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通过。

三、公司第一届董事届满离任及监事会取消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方铭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2025年7月31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相关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相应废止。上述董事及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忠实诚信,积极履行职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上述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思看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日

附件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王江峰先生,1982年出生,毕业于浙江大学,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主要经历如下:2006年7月至2006年12月,任浙江大华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6年12月至2013年3月,先后任杭州谱诚科技有限公司、杭州谱诚泰迪实业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13年4月至2015年3月,先后任杭州鼎热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销售总监;2015年3月至今,任思看科技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江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4,746,242股股份,并通过杭州思看聚创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思鼎信息技术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副总经理陈尚俭先生、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郑俊先生、持股5%以上股东杭州思看三迪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5%以上股东杭州思看聚创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持股5%以上股东杭州思鼎信息技术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关系。除上述情况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陈尚俭先生,1977年出生,毕业于浙江大学,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主要经历如下:2005年4月至2006年4月,于UT-StarCom任职研发工程师;2006年5月至2012年6月,先后任杭州谱诚科技有限公司、杭州谱诚泰迪实业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2年7月至2015年3月,先后任杭州鼎热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3月至2022年7月,任思看科技董事、运营总监;2022年7月至今担任思看科技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尚俭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2,833,127股股份,并通过杭州思看聚创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思看三迪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长、总经理王江峰先生、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郑俊先生、持股5%以上股东杭州思看三迪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5%以上股东杭州思看聚创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持股5%以上股东杭州思鼎信息技术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关系。除上述情况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金凤昕先生,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2年7月至2013年4月,历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软件开发工程师、开发经理、技术总监;2013年11月至2018年6月,任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7月至2020年5月任海尔优家智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软件全流程研发负责人;2020年11月至2022年3月,任浙江华为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研发部长;2022年3月至2023年1月,任思看科技产品开发总监;2023年1月至今任思看科技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凤昕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通过杭州思看聚创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4、赵秀芳女士,199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年10月至2017年5月,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经理;2017年6月至2020年7月,任绿城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高级财务经理;2020年8月至今任思看科技财务总监;2024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秀芳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通过杭州思看聚创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5、王鹏先生,199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浙江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委高级经理、副总裁、高级副总裁,曾任中信证券浙江分公司总经理助理(挂职)。2025年7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鹏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5-108
债券代码:111012 债券简称:福新转债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7月3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28日以邮件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夏厚君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经过讨论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夏厚君先生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及推选召集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同意选举李敬先生、涂大记先生、吕炜韬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其中李敬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且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依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经过认真审议核查,认为《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授予条件均已满足,同意以2025年7月31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103名激励对象授予219.0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5.64元/股。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福莱新材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5-106
债券代码:111012 债券简称:福新转债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30日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次章程修订包括不再设置监事会或监事、在董事会中增设职工代表董事职位等事项。公司于2025年7月31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会议选举通过,同意刘延安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刘延安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有关职工代表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其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日

附件: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刘延安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9年7月至2003年2月,任黄冈市黄州区国营白潭湖养殖场会计;2003年2月至2007年2月,任上海砂威财务经理;2007年2月至2015年3月,任福莱喷绘财务总监;2015年3月至2021年6月,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职务;2021年6月16日至2025年7月30日,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现任公司党总支书记、工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延安先生通过嘉兴市进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上海钤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752,500股。与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5-107
债券代码:111012 债券简称:福新转债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2025年7月31日

●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数量:219.00万股

●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15.64元/股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福莱新材”)于2025年7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25年7月31日为首次授予日。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5年7月10日,公司